

证券代码:600180 证券简称:ST九发 编号:临2012-022

## 山东九发食用菌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股东大会股权转让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2年4月24日,本公司接到股东沈仁荣的通知,2012年4月23日经股东沈仁荣与於彩君协商,双方一致同意解除2012年2月28日签署的《股份转让协议》,并重新签署《股份转让协议》,约定转让沈仁荣持有的我公司股票2250万股,转让价格17595万元。

上述协议签署前沈仁荣持有我公司股票2500万股,占总股本的9.96%,是公司第三大股东。沈仁荣、於彩君均为自然人,且双方系夫妻关系。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沈仁荣仍持有我公司股票250万股,占总股本的0.996%;於彩君持有我公司股票225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8.964%,成为公司第三大股东。

公司将及时披露本次股权转让事项的进展情况,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九发食用菌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4月24日

### 山东九发食用菌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山东九发食用菌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ST九发  
股票代码:600180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沈仁荣  
住址:杭州市萧山区  
通讯地址:杭州市萧山区  
股份权益变动性质:股份转让  
权益变动报告书签署日期:二〇一二年四月二十四日

####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收购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以下简称“准则15号”及相关法律法规编写本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及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证券法、收购办法、准则15号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山东九发食用菌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上述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山东九发食用菌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基于信息披露义务人与於彩君于2012年4月23日签署的《股份转让协议》,约定沈仁荣将持有的山东九发食用菌股份有限公司2250万股,有偿协议转让予於彩君。

五、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 第一节 释义

若非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在本报告书中的含义如下:

本报告书简称	指	《山东九发食用菌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ST九发	指	山东九发食用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沈仁荣
股份转让协议	指	於彩君与沈仁荣于2012年4月23日签署的《股份转让协议》

####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姓名:沈仁荣,性别:男,国籍:中华人民共和国,身份证号码:330121\*\*\*\*\*\* \*\* \*1632,住所:杭州市萧山区,通讯地址:杭州市萧山区,联系电话:0571-22806193,截止本报告书签署日,未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的情况

截至本权益变动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无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 第三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目的

一、本次交易的目的  
信息披露义务人转让上市公司2250万股股份的目的是获得投资收益。

二、是否拟在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上市公司股份或处置其已拥有权益的股份

####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方式:协议转让股份  
二、本次权益变动相关协议的主要内容  
根据沈仁荣已与於彩君签署的《股份转让协议》,协议基本内容如下:  
(一)转让方:沈仁荣  
(二)受让方:於彩君  
(三)转让股份:ST九发的2250万股股份  
(四)转让股份比例:占公司总股本的8.964%  
(五)转让价款:人民币17595万元  
(六)付款安排:股份转让协议签署且2250万股股份完成过户10个工作日内,受让方一次性向转让方支付股份转让价款17595万元。  
(七)协议签订时间:2012年4月23日  
(八)生效条件:协议于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拟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权利限制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拟受让的上市公司股份不存在股份被质押、冻结等情况。

#### 第五节 前六个月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直系亲属前六个月内未存在买卖ST九发股票的情况。

####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一、其他重要信息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与本次权益变动有关的其他重大事项和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信息。

二、信息披露人声明  
本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人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  
年 月 日

####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身份证明文件;  
2、股份转让协议。

####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山东九发食用菌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山东省烟台市群利路201-209号10楼
股票简称	ST九发	股票代码	600180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沈仁荣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杭州市萧山区
拥有权益的股份名称	沈仁荣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对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持股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对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持股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拥有上市公司控制权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交易及大宗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司法拍卖确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请注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持股数量:2500万股	持股比例:9.96%
本次发生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数量及变动比例	变动数量2250万股	变动数量占总股本比例:8.964%
与上市公司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次发生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时间及变动原因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承诺6个月内是否增持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及批准进展情况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山东九发食用菌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山东九发食用菌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ST九发  
股票代码:600180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於彩君  
住址:杭州市萧山区  
通讯地址:杭州市萧山区  
股份权益变动性质:股份转让  
权益变动报告书签署日期:二〇一二年四月二十四日

#### 第一节 释义

若非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在本报告书中的含义如下:

本报告书简称	指	《山东九发食用菌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ST九发	指	山东九发食用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於彩君
股份转让协议	指	於彩君与沈仁荣于2012年4月23日签署的《股份转让协议》

####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姓名:於彩君,性别:女,国籍:中华人民共和国,身份证号码:330121\*\*\*\* \*\* \* \*1643,住所:杭州市萧山区,通讯地址:杭州市萧山区,截止本报告书签署日,未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的情况  
截至本权益变动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无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 第三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目的

一、本次交易的目的  
信息披露义务人受让上市公司2250万股股份的目的是财务投资。

二、是否拟在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上市公司股份或处置其已拥有权益的股份

股份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12个月内没有增加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的计划。

####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方式:协议转让股份  
二、本次权益变动相关协议的主要内容  
根据沈仁荣已与於彩君签署的《股份转让协议》,协议基本内容如下:  
(一)转让方:沈仁荣  
(二)受让方:於彩君  
(三)转让股份:ST九发的2250万股股份  
(四)转让股份比例:占公司总股本的8.964%  
(五)转让价款:人民币17595万元  
(六)付款安排:股份转让协议签署且2250万股股份完成过户10个工作日内,受让方一次性向转让方支付股份转让价款17595万元。  
(七)协议签订时间:2012年4月23日  
(八)生效条件:协议于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拟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权利限制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拟受让的上市公司股份不存在股份被质押、冻结等情况。

#### 第五节 前六个月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直系亲属前六个月内未存在买卖ST九发股票的情况。

####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一、其他重要信息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与本次权益变动有关的其他重大事项和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信息。

二、信息披露人声明  
本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人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  
年 月 日

####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身份证明文件;  
2、股份转让协议。

####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山东九发食用菌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山东省烟台市群利路201-209号10楼
股票简称	ST九发	股票代码	600180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於彩君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杭州市萧山区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type="checkbox"/> 不变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对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持股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对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持股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拥有上市公司控制权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交易及大宗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司法拍卖确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请注明)		

#### 第一节 释义

若非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在本报告书中的含义如下:

本报告书简称	指	《山东九发食用菌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ST九发	指	山东九发食用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沈仁荣
股份转让协议	指	於彩君与沈仁荣于2012年4月23日签署的《股份转让协议》

####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姓名:沈仁荣,性别:男,国籍:中华人民共和国,身份证号码:330121\*\*\*\* \*\* \*\* \*1632,住所:杭州市萧山区,通讯地址:杭州市萧山区,联系电话:0571-22806193,截止本报告书签署日,未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的情况

####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身份证明文件;  
2、股份转让协议。

####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山东九发食用菌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山东省烟台市群利路201-209号10楼
股票简称	ST九发	股票代码	600180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沈仁荣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杭州市萧山区
拥有权益的股份名称	沈仁荣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对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持股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对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持股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拥有上市公司控制权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交易及大宗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司法拍卖确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请注明)		

证券代码:0002465 证券简称:海格通信 公告编号:2012-017号

## 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收购股权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1年12月5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11年12月26日召开的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海华电子(中国)有限公司收购广州创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2011年12月5日,海华电子(中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华电子”)与广州创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创泰电子”)股东签订了《收购协议》,上述公告刊登于2011年12月7日、2011年12月27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现公司已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分局完成创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领取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创泰电子注册资本为7038.3633万元,法定代表人杨海洲,公司全资子公司海华电子持有创泰电子100%的股权。

特此公告。

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四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02465 证券简称:海格通信 公告编号:2012-018号

## 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2011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1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2012年4月23日召开的201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刊登于2012年4月24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一、权益分派方案  
公司2011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332,506,51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6元(含税,扣税后,个人、证券投资基金、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实际每10股派现金红利5.4元);对于QFII、RQFII外的其他非居民企业,我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税,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

二、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1、股权登记日为:2012年5月3日  
2、除权除息日为:2012年5月4日  
三、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2012年5月3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四、权益分派方法  
1、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将于2012年5月4日通过股票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2、以下股东的股息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序号	股东账号	股东名称
1	08****235	广州无线电话有限公司
2	00****355	杨海洲
3	00****527	赵友永
4	00****044	张志强
5	01****775	谢远成
6	00****469	梁国东
7	00****479	林德明
8	01****385	陈林
9	00****939	姚航
10	01****999	盛泽平
11	01****510	喻斌
12	00****353	陈汉荣
13	00****520	尹宏
14	00****083	张路明
15	01****198	梁国东
16	01****314	薛南东
17	01****849	田强华
18	01****298	周瑞华
19	00****469	黄善华
20	00****927	陈泽军
21	01****399	张洪
22	01****686	陈传南
23	00****475	於磊
24	00****122	张宗勇
25	01****206	白江
26	00****649	胡国庆
27	01****839	杨永明
28	00****047	田云毅
29	01****584	陈海波
30	01****590	张洪
31	01****568	张洪
32	01****563	张洪
33	01****960	文耀鹏
34	01****012	陈泽军
35	00****477	陈泽军
36	01****658	王健
37	01****568	陈文斌
38	00****521	谭伟明
39	00****791	吕明
40	00****302	阮卫新
41	01****394	吴克平
42	00****808	郭虹
43	00****472	沈芳芳
44	01****346	许文涛
45	01****628	张洪
46	01****502	吴德明
47	01****769	陈泽明
48	01****210	马涛

五、咨询办法  
咨询部门:公司证券部  
咨询人员:谭伟明、王天霞  
咨询电话:020-38699138  
传真电话:020-38698028  
六、备查文件目录  
公司2011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及公告。  
特此公告。

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四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600547 证券简称:山东黄金 公告编号:2012-013

##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重大事项复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有连带责任。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矿产资源并购事项,公司股票于2012年4月9日按有关规定停牌,4月10日发布《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停牌公告》;4月14日,公司收到转让方《关于推迟山东盛大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和山东天承矿业有限公司股权竞价转让提交报价及集中确认时间的函》;因相关事宜尚未准备就绪,经转让方慎重考虑,决定将本次中价转让的集中确认、公布报价时间推迟至2012年4月25日上午九时。为此经公司申请,4月17日发布《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事项延期复牌公告》,公司股票于2012年4月17日起继续停牌。

4月24日,公司收到转让方的《通知》:经公司董事会研究决定,原定于4月25

日举行的山东盛大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和山东天承矿业有限公司股权竞价转让集中确认并公布报价现场会因故取消,山东盛大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和山东天承矿业有限公司股权转让事宜推迟进行,具体办法另行决定。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4月25日起停牌。

公司股票停牌给广大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敬请谅解。对本次矿产资源并购事项的进展情况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四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02465 证券简称:海格通信 公告编号:2012-017号

## 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收购股权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1年12月5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11年12月26日召开的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海华电子(中国)有限公司收购广州创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2011年12月5日,海华电子(中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华电子”)与广州创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创泰电子”)股东签订了《收购协议》,上述公告刊登于2011年12月7日、2011年12月27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现公司已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分局完成创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领取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创泰电子注册资本为7038.3633万元,法定代表人杨海洲,公司全资子公司海华电子持有创泰电子100%的股权。

特此公告。

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四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02465 证券简称:海格通信 公告编号:2012-018号

## 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2011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1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2012年4月23日召开的201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刊登于2012年4月24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一、权益分派方案  
公司2011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332,506,51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6元(含税,扣税后,个人、证券投资基金、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实际每10股派现金红利5.4元);对于QFII、RQFII外的其他非居民企业,我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税,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

二、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1、股权登记日为:2012年5月3日  
2、除权除息日为:2012年5月4日  
三、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2012年5月3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四、权益分派方法  
1、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将于2012年5月4日通过股票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2、以下股东的股息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证券代码:600173 证券简称:东安动力 公告编号:临2012-019

## 哈尔滨东安汽车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 股价异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有连带责任。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说明  
公司股票交易价格连续两个交易日(2012年4月23日、24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交易属于异常波动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1、公司进行了自查,并向潜在控股股东——中国长安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安汽车”)进行了核实,相关情况进行了核查。  
1、经征询,公司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事项。  
2、公司控股股东确认:目前不存在重大资产重组、收购、发行股份等行为,同时承诺至少3个月内不筹划同一事项。

证券代码:600168 股票简称:武汉控股 编号:临2012-021号

## 武汉三镇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长江隧道公司仲裁事项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武汉长江隧道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隧道公司”)与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有关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由武汉仲裁委员会于2011年11月作出裁决。2012年2月,隧道公司向武汉市中级人民法院递交了《撤销仲裁裁决申请书》,申请撤销上述裁决,武汉市中级人民法院已受理。《详情见《中国证券报》2011年12月2日、2012年2月4日相关公告》。

2012年4月23日,隧道公司收到武汉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12】鄂武汉中仲监字第00033号】、《执行通知书》【2012】鄂武汉中执恢字第00032号】。

《民事裁定书》裁定:驳回隧道公司请求撤销武汉仲裁委员会2011《武仲

证券代码:000157 证券简称:青龙管业 公告编号:2012-017

## 宁夏青龙管业股份有限公司

### 2011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次股东大会无新增、变更、否决提案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召开时间:2012年4月24日(星期二)上午9时  
2、召开地点:宁夏银川市西夏区宁夏青龙管业股份有限公司三楼会议室  
3、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4、会议方式:现场记名投票表决  
5、主持人:董事长陈家兴先生  
6、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宁夏青龙管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会议出席情况:  
1、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32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100,361,667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4.94%,上述出席人员均为公司董事会确定的股权登记日(2012年4月18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股东。  
2、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北京天银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同时见证律师对本次会议进行了现场见证。  
四、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会议采用现场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对以下议案进行了审议:  
1、关于公司201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100,361,667股同意,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股反对;0股弃权,本议案审议通过。  
2、关于公司201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100,361,667股同意,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股反对;0股弃权,本议案审议通过。  
3、关于公司2011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  
表决结果:100,361,667股同意,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股反对;0股弃权,本议案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100,361,667股同意,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股反对;0股弃权,本议案审议通过。  
2、北京市天银律师事务所关于宁夏青龙管业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宁夏青龙管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2年4月24日

证券代码:0002020 证券简称:七匹狼 编号:2012-017

## 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 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并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有连带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于2012年3月31日发出通知,于2012年4月24日上午9:30在厦门思明区观音山南路77号汇金国际中心厦门七匹狼13楼会议室召开。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5名,代表股份146,491,439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51.78%。

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周雄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无新增提案提交表决,也无提案被修改或否决情况。出席会议的股东对本次会议审议的全部议案进行了认真表决,会议采取逐项审议、集中表决、记名投票方式通过了如下议案:  
1、以同意票146,491,439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总数的100%,反对票0股,弃权票0股审议通过了《201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以同意票146,491,439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总数的100%,反对票0股,弃权票0股审议通过了《201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以同意票146,491,439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总数的100%,反对票0股,弃权票0股审议通过了《201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附报全文内容详见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网,年报摘要详见巨潮网以及2012年3月31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刊登的《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年度报告摘要》】  
4、以同意票146,491,439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总数的100%,反对票0股,弃权票0股审议通过了《201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内容详见2012年3月31日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网】  
5、以同意票146,491,439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总数的100%,反对票0股,弃权票0股审议通过了《201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说明》;  
【相关内容详见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网,以及2012年3月31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刊登的《201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说明》】  
6、以同意票146,491,439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总数的100%,反对票0股,弃权票0股审议通过了《2011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中对此事项需要特别决议审议通过的要求;  
7、以同意票146,491,439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总数的100%,反对票0股,弃权票0股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8、以同意票146,491,439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总数的100%,反对票0股,弃权票0股审议通过了《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12年度薪酬考核办法》;  
9、以同意票146,491,439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总数的100%,反对票0股,弃权票0股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担保的议案》,符合公司章程中对此事项需要特别决议审议通过的要求;  
【详细内容详见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定网站巨潮网及2012年3月31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刊登的《对外担保公告》】  
10、以同意票146,491,439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总数的100%,反对票0股,弃权票0股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商业银行申请2012年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1、以同意票146,491,439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总数的100%,反对票0股,弃权票0股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注册资金的议案》,符合公司章程中对此事项需要特别决议审议通过的要求;  
12、以同意票146,491,439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总数的100%,反对票0股,弃权票0股审议通过了《